

广东省梅州市农业局

梅市农函字〔2017〕93号

关于报送农机合作社发展情况的通知

各县（市、区）农机主管部门：

现将省农业厅农业机械化办公室《关于报送农机合作社发展情况的通知》（粤农机〔2017〕12号）转发给你们，请按省办通知要求尽快组织对辖区内农机合作社发展情况进行调研，形成1500字左右的调研报告，连同《农机合作社发展情况表》，于4月10日前将电子版报送至我办。

- 附件：1. 《关于报送农机合作社发展情况的通知》（粤农机〔2017〕12号）
2. 农机合作社发展情况表

梅州市农业局

2017年3月30日

（联系人：黄智福，联系电话：2188305，电子邮箱：
mzsnjb@163.com）